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(星期二)

地點:書面審查

主席: 吳院長泓怡 記錄: 陳俐伶

出席人員: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葉上葆教授(校外學者專家)(未回覆)、蕭苑瑜副董事長(業界代表)、陳鴻明總經理(校友代表)、林讓秀同學(學生代表)、企管系蔡主任進發、應經系林主任億明、生管系張主任景行、資管系張主任宏義、財金系張主任瑞娟、行銷觀光系張主任淑雲(未回覆)、碩士在職專班王俊賢執行長、企管系翁頂升老師(未回覆)、應經系楊琇玲老師、生管系劉耀中老師、資管系林土量老師、財金系吳宗哲老師、行銷觀光系劉瓊如老師

壹、提案討論

※提案一

提案單位:企業管理學系

案由:有關企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各學年度入學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選修 課程案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七點略以:「必選修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,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(學位學程)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。」
- 二、企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108-111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金融市場與機構」課程(四上,選修,3學分)。
- 三、企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109-111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企業與法律」課程(三下,選修,3學分)。
- 四、本案業經企業管理學系 111 年 3 月 29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 (請參閱附件 p. 6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二

提案單位:應用經濟學系

案由:有關應用經濟學系學士班 108 學年度、109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入學 必選修科目冊新增選修課程案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七點略以:「必選

修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,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(學位學程)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。」

- 二、應用經濟學系學士班 108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經濟成長」課程(四上,選修,3 學分)。
- 三、應用經濟學系學士班 109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經濟成長」課程(四上,選修,3學分)、「程式設計與經濟財務應用」課程(三上,選修,3學分)、「個體計量經濟學」課程(三上,選修,3學分)、「資料庫管理」課程(三下,選修,3學分)。
- 四、應用經濟學系學士班 110 學年度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貨幣銀行學」課程(二上,選修,3學分)、「資料庫管理」課程(三下,選修,3學分)。
- 五、本案業經應用經濟學系 111 年 3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 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(請參閱附件 p. 7-p. 8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三

提案單位:應用經濟學系

案由:有關應用經濟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(EMI)申請案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(EMI)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全英語授課(EMI)之教師及所授課程須符合下列條件:
 - (一)本校專任(案)及兼任教師開設之「講授類」全英語授課課程,惟 不適用於全英語學位學程、在職專班課程、通識語文應用與溝通 實務領域課程及外國語文學系(含支援跨院通識選修課程)。
 - (二)教師評鑑未通過或前一學期該門課程教學意見調查未達 3.5 者, 不得申請全英語授課(EMI)。
- 三、應經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(EMI)申請如下:
 - (-)大學部一年級「經濟學(I)」(任課教師:蔣村逢老師),申請資料如附件。(*請參閱附件 p. 9-p. 14*)
 - (二)大學部二年級「統計學(I)」(任課教師:陳韻旻老師),申請資料如附件。(請參閱附件 p. 15-p. 22)
- 四、本案業經應用經濟學系 111 年 3 月 2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 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(請參閱附件 p. 23-p. 24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四

提案單位:資訊管理學系

案由:資訊管理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申請「微學分課程」開課案, 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國立嘉義大學彈性學分課程實施要點第四點略以,課程開設採申請審查制,以各系(所、中心、學位學程)為單位,由一位計畫主持人提出課程計畫案,說明深碗課程或微學分課程之必要性與形式、師資專長、授課內容及預算編列,並具體說明該課程如何培育學生核心能力,以及相對應知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方式。於開課前一學期經系課程委員會議(通識教育領域課程委員會議)、院課程委員會議(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)審查通過,向教務處申請通過後始得開課。
- 二、李彥賢老師申請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「網頁開發設計實務工作坊」微學分課程,計畫申請書請參閱附件,依規定提系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進行審查。(請參閱附件 p. 25-p. 28)
- 三、本案業經資管系111年3月23日110學年度第3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(請參閱附件p. 29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五

提案單位:資訊管理學系

案由:擬開設「金融科技與巨量資料分析管理」跨領域學程案,提請審議。 說明:

- 一、依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辦法,規劃「金融科技與巨量資料分析管理」跨領域學程,規劃書請參閱附件。(請參閱附件 p. 30-p. 31)
- 二、本案業經資管系111年5月18日110學年度第4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(請參閱附件p. 32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六

提案單位:資訊管理學系

案由:有關資訊管理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葉進儀老師於碩士班開設「資料科學專題」全英語授課 (EMI) 申請案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(EMI)實施要點」規定, 教師應檢附授課大綱、前次課程教學評量、英語授課教材及其他相 關輔助教學資料,經系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連同會議紀錄送教務處備查。

- 二、葉進儀老師111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於碩士班開設「資料科學專題」 EMI課程,課程大綱、前次課程教學評量、英語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 輔助教學資料,請參閱附件。(請參閱附件p. 33-p. 41)
- 三、本案業經資管系111年3月23日110學年度第3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(請參閱附件p.29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七

提案單位:財務金融學系

案由:有關財務金融學系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 108 學年度入學必選修科目 冊新增選修課程案案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七點略以:「必選修 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,新增選修課程需經系所(學位學程)、院課程規 劃委員會審議通過。」。
- 二、財金系 108 學年度學士班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人身保險與稅法、計量經濟學(I)、國際貿易」課程(四上,選修,3 學分)。
- 三、財金系 108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入學之必選修科目冊,新增「創意管理」課程(四上,選修,3 學分)。
- 四、本案業經財務金融學系 111 年 3 月 29 日 11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規劃 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(請參閱附件 p. 42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八

提案單位:財務金融學系

案由:有關財務金融學系 111 學年第 1 學期開設「國際財務管理」及「財金英文」全英語授課 (EMI) 申請案,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(EMI)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全英語授課(EMI)之教師及所授課程須符合下列條件:
 - (一)本校專任(案)及兼任教師開設之「講授類」全英語授課課程,惟 不適用於全英語學位學程、在職專班課程、通識語文應用與溝通 實務領域課程及外國語文學系(含支援跨院通識選修課程)。
 - (二)教師評鑑未通過或前一學期該門課程教學意見調查未達 3.5 者,

不得申請全英語授課(EMI)。

- 三、財金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英語授課(EMI)申請如下:
 - (一)吳宗哲老師申請「財金英文」EMI 課程。(請參閱附件 p. 43-p. 53)
 - (二)陳乃維老師申請「國際財務管理」EMI 課程。(請參閱附件 p. 56-p. 65)
- 四、本案業經財務金融學系 111 年 4 月 27 日 110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規劃 委員會議審議通過。 (請參閱附件 p. 54-p. 55、p. 66-p. 67)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九

提案單位:資訊管理學系

案由:有關資訊管理學系 111 學年度不採認之通識教育課程案,提請審議。 說明:

- 一、依教務處規定,各系可自主規範是否採認該系學生選修通識領域性 質相近之課程,經系、院會議審議通過,再提教務處備查。
- 二、本案業經111年5月18日110學年度第4次規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(請參閱附件),不採認為資管系學生選修通識領域性質相近之課程如下表: (請參閱附件p. 68-p. 69)

領域別	課程名稱
物質科學與生活應用	前瞻資訊科技、網際網路導論、魔法程式設計創意課程、專案管理輕鬆學、視覺化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設計、程式設計 與應用、上上網就可以學程式、數據分析與深度學習程式設計、視窗程式設計、簡單學程式設計、日常用程式語言、從 零開始學會 Python 程式設計、網頁程式設計基礎入門、程式 設計與遊戲入門、職場必備文書處理能力養成、人工智慧應 用入門、資料探勘應用入門
自我發展與溝	行銷概論、管理與生活、電子商務、人力資源管理
通互動	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※提案十

提案單位: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

案由:有關國立嘉義大學食農產業管理學程規劃書及修習要點修正草案, 提請審議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 111 年 6 月 6 日國立嘉義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次食農產業管理 學程委員會決議辦理。(請參閱附件 p. 70)

- 二、擬修訂國立嘉義大學食農產業管理學程規劃書第六點,修正條文對 照表及修正後全文,詳如附件。(請參閱附件 p. 71-p. 76)
- 三、擬修訂國立嘉義大學食農產業管理學程修習要點第三點(附件一), 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,詳如附件。(請參閱附件 p. 77-p. 82)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貳、散會